

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的陈建忠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《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经全体独立董事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李培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，具备履行公司财务总监职责所需的专业能力、工作经验和职业素养，能够胜任财务总监的工作。我们同意聘任王勇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表决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，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，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，同意公司修订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表决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决议。

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陈建忠、刘林、姜周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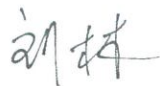
2026 年 7 月 16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》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

陈建忠



刘林



姜周华

2026 年 7 月 16 日